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教務處 書函

地址：10608 臺北市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電話：02-27712171 分機 1122

受文者：113 學年度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錄取本校新生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7 月 9 日

文 號：北科大(113)教字第 041 號

主 旨：台端參加「113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核定錄取分發本校，並經公告在案，請依說明之規定完成報到手續。

說 明：

- 一、本校採通訊方式報到，錄取新生請填妥新生報到同意書(附件一)，經新生及家長簽名蓋章，並貼妥(1)新生身分證正面影本，(2)附用於報考本招生之獎狀或證照正本(驗畢後，將以掛號方式寄回)(3)學歷(力)證件影本，於 113 年 7 月 12 日(五)前(郵戳為憑)以限時掛號將前述資料郵寄至本校教務處綜合企劃組收(地址：10608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 3 段 1 號)，信封封面請註明「技優甄審報到資料」。未在本校規定期限內完成報到手續者，視為放棄錄取資格，錄取生不得異議。
- 二、已報到後如欲放棄者，請於 113 年 7 月 17 日(三)中午 12 時前填妥招生簡章附錄十「已報到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並傳真至本校，方能改為未報到(傳真：02-27513892 或 02-87732471)。未完成報到程序或已報到但在放棄截止時間前完成放棄程序者，皆視為未報到。
- 三、錄取新生報到確定後，不得再參加其後當年度各四技二專及所有大學校院之入學招生，違者將取消本項錄取及入學資格，請務必特別注意。
- 四、本校將於 113 年 7 月 15 日(一)在本校招生網站公告已報到名單。(學校首頁/招生訊息/日間部四技/四技技優甄審/)
- 五、另本校將於暑假開辦英文及數學輔導課程，定於 113 年 8 月 1 日開課，相關事項可參見教務處網頁(教務處→網頁→選課→新生暑期課程)，欲報名者請填寫線上表單進行報名。
- 六、新生註冊訂於 9 月 3 日(二)辦理，新生註冊須知等資料預定 8 月中旬前寄發，屆時請注意查收。註冊當天未能提出畢業證書正本或出具原就讀學校修畢高級中等學校規定修業年限之修(肄)業證明書(含歷年成績單)正本，取消入學資格。
- 七、本校教務處綜合企劃組聯絡電話：(02) 27712171 分機 1122。

正本：113 學年度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錄取本校新生

副本：本校教務處

113 學年度四技技優甄審入學錄取新生報到同意書

附件一

報名序號：_____

(請見報到通知單)

學生_____係參加「113 學年度四技技優甄審入學」，業經分

發錄取國立臺北科技大學_____系

_____組(未有組者免填)，茲願依錄取系組報到。

學生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學生家長：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7 月 日

錄 取 新 生 身 分 證 正 面 影 本 黏 貼 處